**中国仪器仪表行业协会**

中仪协﹝2021﹞ 24号

关于《“领跑者”标准评价要求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》团体标准立项的批复

各有关单位：

由北京市计量检测科学研究院牵头提出的《“领跑者”企业标准评价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》团体标准项目建议书和标准草案已收悉。我协会于2021年10月13日组织专家进行了立项评审，评审组专家通过质询和讨论，认为该项团体标准对象明确、范围界定清晰、标准文档结构合理、标准制定方案可行，一致同意该项团体标准立项；建议标准名称修改为《“领跑者”标准评价要求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》。

经研究，我协会同意该项标准项目作为协会团体标准立项，列入协会团体标准制定计划。请按照《中国仪器仪表行业协会团体标准制定工作细则》 要求，吸纳团体标准立项评审专家的意见，认真组织标准制定工作，确保标准质量。

特此批复。

2021 年 10月 15 日